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股長 鄭相玫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4

傳真：03-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442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3069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736800A_1100306910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00306910_ATTACH2.xlsx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1年度培訓計畫預定班別表及各班別需求人數
調查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於110年12月3日（星期五）前填
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規劃本府111年度公務菁英培訓計畫，請各機關詳閱旨揭
調查表之填表說明後，依業務需要及職務特性，參考各班
別訓練目標及參訓對象依式填列訓練需求，並於旨揭期限
前上傳EXCEL檔及核章之PDF檔至本府人事處內網/應用程式
區/調查表/編號917及918，俾作為各班別派訓之參據（無
需求者亦請上傳）。
- 二、另為提供更符合本府同仁需求之課程，本府得衡酌需求調
查結果，調整各班辦理情形；未達一定需求人數之班別，
得不予開班，相關調整情形，將於公告本府111年度公務菁
英培訓計畫時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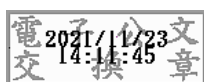
人事室 110/11/23 14:55



1100009039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